

## 配发非道路移动机械移动执法设备

本报记者王双瑾西安报道 为推动规范化监管,陕西省西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近日向执法人员配发非道路移动机械移动执法终端设备。

“4月1日起施行的《西安市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条例》进一步强化了对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的监管力度。”西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相关负责人介绍,此次共配发非道路移动机械移动执法终端设备23台,确保了全市全覆盖使用,将在以下三方面发挥作用:

一是执法人员能够实时核查现场机械申报登记、排放检验及排气污染控制装置等情况,提升执法效能。

二是可对执法过程进行记录,对违法证据采集和固定,规范西安市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过程。

三是可实现全市各区县非道路移动机械执法数据共享,便于执法人员查询应用,有效打击违规非道路移动机械跨区域使用逃避处罚的问题。

## 杭州富阳

## 开展危废专项交叉执法检查行动

本报讯 浙江省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富阳分局日前组织开展危险废物专项交叉执法检查,通过排查企业危险废物产生和处置情况,依法严厉打击危险废物非法转移、倾倒和将危险废物交由无资质单位处置等违法行为。

本次专项检查共派出7个小组,以交叉执法形式开展,随机抽取2019、2020年危险废物转移企业名单中的企业,同时结合废水、废气和排污许可证等内容开展现场检查。

执法人员检查时发现有企业将危险废物贮存的场所、分类等都不够重视,存在把打磨废气排气管接入危废仓库,仓库内各类危险废物混合堆放,把油漆渣临时堆放在车棚内等情况。危废管理细节上马虎,如危险废物标识标志不全、袋内小标签未张贴、台账记录不全等,还有存在废气处理设施不正常使用等情况。

本次检查共出动执法人员105人次,检查企业35家,拟立案调查9家,整改企业20家,其中因涉嫌违反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制度的企业3家,涉嫌违反大气污染防治制度的企业5家,涉嫌违反环评制度的企业1家。

周兆光 徐丽亚 姜燕 周小龙

## 延伸阅读

## 杜祥瑞

我国应用核物理、强激光技术和能源战略专家,现任国家能源专家咨询委员会副主任。曾主持我国核试验诊断理论和核武器中子学的精确化研究,任国家863计划激光专家组首席科学家,是我国新型强激光研究的开创者之一,推动了我国新型高能激光技术跨入世界先进行列。1997年当选为中国工程院院士,2002年当选为中国工程院副院长,2006年当选为俄罗斯国家工程院外籍院士。获国家科技进步特等奖等多项国家级奖项。

## 陈勇

现任中国科协常委,中科院广州分院、广州能源研究所研究员。长期从事有机固体废物资源化与资源化利用技术、生物质能利用技术与开发,以热化学转化、物理转化、化学转化、生化转化系列技术及集成手段,实现生活垃圾、畜禽粪便、农林废物的资源化与资源化高值利用,提出了“城乡矿山”和“城乡矿山云”理念,建立了“农村代粪共生产业”新模式。2013年当选中国工程院院士。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及多项省部级科技奖励。

## 李俊峰

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战略研究和国际合作中心首任主任,中国能源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能源研究会可再生能源专业委员会委员,第九届扎耶德未来能源终身成就奖获得者。长期从事能源经济和能源环境理论的研究,先后组织并主持了我国可再生能源法、国家中长期能源规划的起草工作。还担任国家能源咨询委员、国家高技术专家委员会委员等多项社会职务,以及北京市、上海市、山西省低碳发展顾问,同时担任中国人民大学兼职教授、博士生导师等。

## 山西补齐生态环境立法短板

出台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细化对矿山、电力等行业的污染防治要求

本报记者王瑛

新出台的《山西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有哪些亮点?下一步生态环境部门将如何进行贯彻落实?就相关问题,记者采访了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张继平和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副厅长级督察专员武玉祥。

## 补齐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立法短板最后一环

中国环境报:《条例》的立法背景是什么?

张继平:习近平总书记两次来山西视察,都高度关注山西省的生态文明建设。固废污染防治是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组成部分,直接关系到蓝天保卫战、碧水保卫战、净土保卫战的成效。

2020年4月,全国人大常委会修订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新固废法的实施,为山西省固体废物立法提供了上位法依据。制定山西省的固废条例是对国家大法必要的细化和补充,是将符合省情特点的有效制度措施法制化,是山西省打赢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法律保障,是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重要指示、落实中央和省委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重大决策部署的具体行动。

山西省是固体废物产生大省,据统计,全省每年煤矸石、粉煤灰等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约3亿多吨,历史堆存量约14亿吨,利用处置率低,二次污染严重。此外还存在医疗废物应急处置能力不足等问题。

而且与大气、水、土壤污染相比,社会各界对固废污染的重视程度明显不足。急需通过地方立法,提高全社会对固体废物污染防治重要性的认识,督促政府和相关部门依法履行监督管理职责,推进企业

单位和个人采取措施,减少固体废物的产生量,促进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降低固体废物的危害性,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保障公众健康,推动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中国环境报:《条例》的立法意义何在?

张继平:2016年以来,山西省加快补齐环境立法短板,先后制修订了《山西省环境保护条例》《山西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山西省水污染防治条例》《山西省土壤污染防治条例》。

2020年省委常委会研究通过《山西省人大常委会生态文明建设领域立法计划(2020—2022年)》,其中的首要任务,就是出台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构建起环境保护“四梁八柱”法规框架,在此基础上再启动“两山七河一流域”和湖泊、泉域、湿地等的保护性立法。

出台固废污染防治条例,是补齐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立法短板的最后一环,是健全最严格最严密环保法规制度的重大举措,是开启高标准生态保护立法的基础条件。

## 推动工业固废走“减量优先、回收利用为主”发展道路

中国环境报:《条例》有哪些主要内容和亮点?

张继平:主要亮点方面:一是在明确工业固废种类的同时,对工业固废的减量、利用和无害化作出规范。

二是在补齐医疗废物污染防治“短板”的基础上,对发生重大传染病疫情时医疗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作了详细规定。

三是对电器电子、汽车、铅蓄电池、车用动力电池和复合包装等生产企业提出了生态设计、回收利用和安全生产等方面的要求。

四是确立了联席会议制度,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制

度、属性不明固体废物鉴定制度、危险废物许可证制度、危险废物全过程管理制度、联防联控联合执法制度等。不仅从法律上强化了监管措施,还解决了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实践中的一些难题。

中国环境报:《条例》实施后将采取哪些举措予以贯彻落实?

武玉祥:从具体行动上来说要狠抓“七个重点”:一是在工作职责上,认真履行生态环境部门统一监督管理职责,积极协调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将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纳入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建立健全目标责任制和考核评价制度;认真督促各有关部门有效履行相关职能和任务,结合实际配套出台相应的政策和措施,将《条例》要求落细落实;监督各类企业,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的主体责任。

二是在工业固体废物上,按照“源头减量、过程严控、终端消纳”原则,引导企业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减少工业固体废物的产生量和贮存量;对工业固体废物产生、贮存、运输、利用、处置的全过程实行严格的环境监管;努力采取“增增量、减存量”的措施,大力推进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全面推动工业固废逐步走上“减量优先、回收利用为主”的发展道路,促进全省工业固废率先趟出一条污染防治和综合利用新路。

三是在危险废物上,要严格实行许可证制度,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经营活动的单位,应当取得许可证,并按照许可证规定从事经营活动。

四是在医疗废物上,狠抓“补短板”工程,到2022年底,全省总处置能力达233吨/天,保障医疗废物处置能力满足全省中长期发展及重大公共卫生处置需求。

五是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和废铅蓄电池的环境监管上,进一步严格按照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有关规定,规范和落实基金补贴,推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回收和处置。

## 光大环境召开“碳达峰、碳中和”愿景下高质量发展专家研讨会

## 打造“三碳”企业 助力高质量发展

4月11日,光大环境在深圳总部召开“碳达峰、碳中和”愿景下高质量发展专家研讨会,旨在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并结合光大环境转型发展需求,谋求新商机、培育新动能、打造新增长极。来自能源、气候、工业、经济等领域的多名专家受邀出席并作精彩报告。光大环境董事会主席、总裁王天义,副总经理胡延国、钱晓东、安雪松、杨仕桥,总裁助理赵彬出席会议。

## 贯彻绿色发展理念,新形势下大有可为

第三届国家气候变化专家委员会名誉主任,中国工程院院士、原副院长,光大环境科技顾问杜祥瑞以视频连线形式参加研讨。他表示,光大环境对废弃物进行无害化、资源化、减量化处理,并形成综合循环利用全产业链布局,顺应我国绿色发展、低碳发展、循环发展的基本发展路径,选定了一个正确的发展方向,在新形势下将大有可为。杜祥瑞结合当前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形势,对光大环境未来发展提出相关建议。一是要不断关注新形势下的产业新问题,例如能源结构改革带来的太阳能电池、风机等循环利用问题,疫情带来的废弃口罩处理、快递包装减量化和资源化利用等问题,光大环境要关注有关产业,促进循环经济发展;二是要完善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各个环节,细化制度和做法,实现源头减量;三是要推动固体废弃物和生物质能资源化利用进程,通过减

少填埋、集中资源化利用,实现温室气体减排;四是要把与环境相关工作与信息化技术更好地结合起来,通过大数据管理提高产业运作的信息化水平和生产效率;五是要加强科研力度,充分发挥中国光大绿色技术研究院的科研作用,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作出更大贡献。

## 助力“无废社会”建设,在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中空间广阔

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研究员,光大环境科技顾问陈勇作题为“‘无废社会’建设与碳达峰、碳中和”的专题报告,讲解了“无废社会”建设中助力降低碳排放的多种方式。他表示,“无废社会”建设行动已在路上,源头减量、处置彻底、高值转化、创建模式是其对减碳工作贡献的

路径。陈勇分别介绍了创新建设的废物处理模式,包括针对城市废物的“邻利效应”模式、垃圾填埋场再生模式、循环经济产业园模式,和针对农业废物的农村代谢共生产业园模式。陈勇表示,国内大循环为绿色发展提供了大好机遇,“无废社会”建设是实现绿色发展和碳中和的重要途径,光大环境作为循环经济产业的领先企业,在“无废社会”建设和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中拥有广阔空间。

## 充分发挥技术资源优势,打造“三碳”企业,引领行业共同研究碳达峰、碳中和的实现方案

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战略研究和国际合作中心首任主任、中国能源研究会可再生能源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李俊峰围绕

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背景下的技术创新提出建议。他表示,光大环境要充分发挥技术优势和资源优势,在做好传统环保项目的同时,深入探索、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高端业务,引入新型技术,同时整合提升装备制造和绿色科创两大板块的力量,立足更高层次,打造创新平台,为环保行业企业探明碳中和发展路径,提供节能减碳技术。

国家节能中心节能管理处处长高红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具体落实的科学、稳妥、合理举措作了分享和建议。她表示,光大环境作为环保行业领军企业,可利用平台专业优势,推动国家层面的政策研究和标准制定,联合行业企业以低成本、高效率探索实现目标路径,整合能源供给、资源利用、环境治理全方位产业链技术方案,提升行业整体水平;充分推动秸秆、农业废弃物等资源化利

用,助力乡村振兴;打造绿色技术创新平台,引领行业共同研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实现方案。

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中国科学院科技战略咨询研究院副院长王毅,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所长史丹,清华大学深圳研究院经济学教授孔英,落基山研究所常务董事兼北京代表首席代表李婷,IFC高级投资官员孙浩,E20环境平台执行合伙人、E20研究院执行院长薛涛,中金公司研究部副总经理蒋昕昊等分别从环境行业形势、工业产业结构、绿色金融、城乡生态文明建设、国际碳减排形势、环保商业模式等角度分享了观点和见解,为光大环境在碳达峰、碳中和愿景下的战略转型、科研创新、业务拓展等方面提供了专业指导和宝贵意见。

王天义对各位专家给予光大环境充分的关注、鼓励和支

持表示了感谢。他表示,光大环境作为中国最大环境企业、全球最大垃圾发电投资运营商,始终秉持“情系生态环境,筑梦美丽中国”的企业使命,坚持以环境治理为己任,正加快科技创新研发,着力推动战略转型与高质量发展,将积极全面谋划“三碳”目标的实现,即发展成为“负碳企业”,打造更多“零碳工厂”,倡导全体员工追求“低碳生活”,推动光大环境从碳中和的贡献者发展为碳中和的推动者、受益者。他指出,光大环境将按照既定发展战略,继续坚持环境、资源、能源“三位一体”发展格局,加大碳达峰、碳中和的政策研究与创新发展,助力实现绿色低碳发展,为国家环保事业作出更大贡献。

研讨会以现场会议和视频连线相结合的方式举行。光大环境管委会成员,总部相关部门和板块有关负责人参加会议。

郭薇

